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公司5层VIP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洪卫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21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1年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代表全体董事，对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以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部分内容。

独立董事雷家骖先生（已离任）、封竞先生（已离任）、毛志宏先生、陈静女士、李军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任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非独立董事报酬支付方案

董事洪卫东先生、吴红女士、戴士平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2）独立董事报酬支付方案

独立董事毛志宏先生、陈静女士、李军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认为该薪酬方案本着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能够建立相应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并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及相关事项的鉴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部控制等事项的鉴证工作，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按市场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相关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相关的销售、采购等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将不超过20,949.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董事洪卫东先生、吴红女士、李硕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且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2022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21.00亿元人民币，公司实际控制人洪卫东先生作为保证人，为公司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综合授信事项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授信相关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且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董事洪卫东先生、吴红女士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21年10月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979,151股；且2022年2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50,452,488股；因此，公司总股本由66,215.28万股已经增加至71,162.61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6,215.28万元增加至71,162.61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名称2021年8月由“珠海宇琴鸿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变更为“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11月，由“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珠海宇琴鸿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此，需要同步对《公司章程》中对应内容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29名激励对象（其中26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3名部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从公司辞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34,335股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联董事戴士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的需要，公司需补选一名非独立董事。鉴于宋开宇先生在企业营运管理、发展战略、资本运作等方面的能力和丰富经验，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再次提名宋开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任期为自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董事候选人的说明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毛志宏先生将于2022年4月17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治理需要，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经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拟选举张秋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正常建设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8.6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额度不超过5.00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各自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洪卫东先生、吴红女士、戴士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